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號10樓
電話：(02)8809-10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2
(五)關係人交易	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其 他	2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2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26
3.大陸投資資訊	26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7~2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8

會計師核閱報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出具標準式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183,970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8%，負債總額為53,350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2%；暨民國九十八年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75,608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28%，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相關之「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 柳 鋒

會 計 師：

連 淑 凌

證券主管機關：(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8.6.30		97.6.3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6.30		97.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一))	\$ 76,583	12	80,974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46,000	7	32,750	5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206	-	7,798	1	2120	應付票據	573	-	1,679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四(二)及五)	165,404	25	203,682	29	2140	應付帳款	86,869	13	183,111	2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125	1	1,639	-	2160	應付所得稅	304	-	187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四(三))	106,159	16	131,781	19	2170	應付費用	19,260	3	38,614	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8,212	2	21,260	3	2216	應付股利	-	-	14,735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十))	2,555	-	1,822	-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3,205	2	5,275	1
	<u>366,244</u>	<u>56</u>	<u>448,956</u>	<u>63</u>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8,717	1	5,383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四)及六)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53	1	4,095	1
1501 土地	53,892	8	53,892	8			<u>175,481</u>	<u>27</u>	<u>285,829</u>	<u>40</u>
1521 房屋及建築	77,751	12	76,445	11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156,397	24	130,040	18	242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49,433	8	49,817	7
1537 模具設備	104,694	17	94,541	13		其他負債				
1551 運輸設備	9,751	2	9,34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四(八))	11,502	2	2,337	-
1561 辦公設備	13,228	2	13,201	2	2881	合併貸項	2,915	-	4,105	1
1681 其他設備	41,169	6	42,714	6			<u>14,417</u>	<u>2</u>	<u>6,442</u>	<u>1</u>
	456,882	71	420,182	59		負債合計	<u>239,331</u>	<u>37</u>	<u>342,088</u>	<u>48</u>
15X9 減：累積折舊	(234,464)	(36)	(191,833)	(27)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四(九))				
1671 未完工程	2,627	-	-	-		普通股股本	368,628	57	368,628	51
1672 預付設備款	454	-	10,534	1	3110	資本公積				
	<u>225,499</u>	<u>35</u>	<u>238,883</u>	<u>33</u>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84	-	284	-
無形資產(附註二)						保留盈餘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693	-	2,64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29	3	17,053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7,681	1	2,394	-	3351	待彌補虧損	(5,012)	(1)	(22,637)	(3)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9,094	2	8,065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u>18,468</u>	<u>3</u>	<u>13,108</u>	<u>1</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204	5	11,707	2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878)	(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	7,553	1	6,169	1		股東權益合計	<u>410,955</u>	<u>63</u>	<u>375,035</u>	<u>52</u>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及四(五))	32,522	5	10,007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u>40,075</u>	<u>6</u>	<u>16,176</u>	<u>3</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50,286</u>	<u>100</u>	<u>717,123</u>	<u>100</u>
資產總計	<u>\$ 650,286</u>	<u>100</u>	<u>717,12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	\$ 275,804	100	433,276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81	-	1,680	1
4190 銷貨折讓	701	-	1,157	-
營業收入淨額	274,822	100	430,4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227,111	83	351,594	81
營業毛利	47,711	17	78,845	1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3,698	5	24,241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120	16	58,384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23	3	9,456	2
	65,641	24	92,081	22
6900 營業淨損	(17,930)	(7)	(13,236)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1	-	259	-
7160 兌換利益(附註二)	2,345	1	-	-
7480 什項收入	1,139	-	620	-
	3,625	1	87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02	-	1,299	-
7560 兌換損失(附註二)	-	-	13,145	3
7880 什項支出	440	-	228	-
	1,442	-	14,672	3
7900 稅前淨損	(15,747)	(6)	(27,029)	(6)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四(十))	(4,399)	(2)	(4,130)	(1)
8900 合併總損益	\$ (11,348)	(4)	(22,899)	(5)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11,348)	(4)	(22,899)	(5)
少數股權	-	-	-	-
	\$ (11,348)	(4)	(22,899)	(5)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虧損歸屬於母公司(元)(附註二及四(十一))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45)	(0.31)	(0.73)	(0.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調 整		合 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13,500	9,062	10,109	69,491	17,278	-	419,440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44	(6,944)	-	-	-
員工紅利	15,000	-	-	(15,000)	-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1,200)	-	-	(1,200)
現金股利	-	-	-	(14,735)	-	-	(14,735)
股票股利	31,350	-	-	(31,350)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8,778	(8,778)	-	-	-	-	-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淨損	-	-	-	(22,899)	-	-	(22,899)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5,571)	-	(5,571)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68,628	284	17,053	(22,637)	11,707	-	375,035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68,628	284	17,054	7,011	35,689	(3,878)	424,788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75	(675)	-	-	-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淨損	-	-	-	(11,348)	-	-	(11,348)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2,485)	-	(2,485)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68,628	284	17,729	(5,012)	33,204	(3,878)	410,95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損	\$ (11,348)	(22,899)
調整項目：		
提列呆帳	95	229
折舊及攤銷	24,053	21,482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660	7,86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4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441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5)	4,537
應收帳款	59,616	(1,072)
存貨	25,767	(26,679)
其他流動資產	14,909	(3,4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059)	(95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586)	(4,885)
應付票據	(20,556)	617
應付帳款	(72,033)	54,348
應付所得稅	304	(111)
應付費用	(13,313)	(11,302)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156	-
其他流動負債	(14,818)	(9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178)</u>	<u>17,13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86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2,807)	(17,884)
遞延費用增加	-	(636)
無形資產增加	(940)	(77)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7,952)	5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613)</u>	<u>(18,04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4,000)	(15,000)
償還長期借款	(4,359)	(2,641)
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	-	(1,200)
其他負債	-	(43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359)</u>	<u>(19,280)</u>
匯率影響數	(282)	(3,396)
本期現金減少數	(42,432)	(23,577)
期初現金餘額	119,015	104,551
期末現金餘額	<u>\$ 76,583</u>	<u>80,97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158	1,36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3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8,717	5,383
支付現金及以其他應付款取得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5,660	17,431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9,370	21,620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2,223)	(21,167)
支付現金	<u>\$ 12,807</u>	<u>17,88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連接器、線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於同年十二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於興櫃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相關內容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8.6.30	97.6.30	
本公司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線組加工	100 %	100 %	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轉投資，該公司設立於越南，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2,600千元。
"	EXTRACT LTD. (EXTRACT)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於民國九十年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3,360千元。
"	ACT USA CORP. (原名ACT GREEN ENERGY, INC.)	太陽能及環保產品研發及銷售	100 %	100 %	於九十六年八月轉投資。該公司設立於美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100千元。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6.30	97.6.30	
EXTRACT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長琦)	連接器組裝	100 %	100 %	於民國九十一年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1,250千元及港幣4,000千元。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阜盛)	連接器組裝	100 %	100 %	於民國九十五年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600千元。
"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青盛)	連接器組裝	100 %	100 %	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實收資本為美金1,000千元。

2.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即為本公司及上述達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所有重大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864人及2,442人。

(二)會計估計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在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包含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對客戶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七)存 貨

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對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估計可使用價值或殘值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評價，採逐項比較方式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八)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使用狀態所發生之利息及其他必要支出列為資產成本，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其可使用年數計提，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列示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55年
機 器 設 備	5—10年
模 具 設 備	2—10年
運 輸 設 備	5—10年
辦 公 設 備	2—8年
其 他 設 備	3—10年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所取得或產生之無形資產，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取得或產生之目的，主要為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

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土地使用權及專利權依合約內容估計耐用年限攤提(直線法)攤提之。

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日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估計變動。

(十)遞延費用

係辦公室裝潢費等，依其性質按使用年限平均攤銷。

(十一)退 休 金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師報告評估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政府指定專戶。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EXTRACT未設立退休辦法；其餘子公司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十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將其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故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合計數。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採逐項比較方式衡量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相關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本期淨損及每股虧損影響如下：

會計原則變動性質	影響科目	本期淨損 增加(減少)	每股虧損增 加(減少)(元)
採逐項比較方式衡量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合併公司)	銷貨成本	\$ 9	-

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認列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對當期損益，並無重大影響。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98.6.30	97.6.30
現金	\$ 722	1,53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68	2,488
活期存款	10,047	25,919
外幣存款	53,221	51,032
定期存款	12,025	-
合計	<u>\$ 76,583</u>	<u>80,974</u>

(二)應收帳款淨額

	98.6.30	97.6.30
應收帳款	\$ 165,971	205,424
減：備抵呆帳	(567)	(1,742)
	<u>\$ 165,404</u>	<u>203,682</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存貨淨額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98.6.30</u>	<u>97.6.30</u>
製 成 品	\$ 61,821	73,141
減：備抵損失	<u>(16,478)</u>	<u>(17,320)</u>
小計	<u>45,343</u>	<u>55,821</u>
原 料	58,366	77,970
減：備抵損失	<u>(6,583)</u>	<u>(9,570)</u>
小計	<u>51,783</u>	<u>68,400</u>
物 料	3,075	5,643
減：備抵損失	<u>(390)</u>	<u>(473)</u>
小計	<u>2,685</u>	<u>5,170</u>
在 製 品	917	2,396
減：備抵損失	<u>-</u>	<u>(79)</u>
小計	<u>917</u>	<u>2,317</u>
商 品	7,189	80
減：備抵損失	<u>(1,758)</u>	<u>(7)</u>
小計	<u>5,431</u>	<u>73</u>
	<u>\$ 106,159</u>	<u>131,781</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存貨盤盈及存貨報廢分別為300千元及163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8,660千元及7,865千元。

(四)固定資產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固定資產提供銀行貸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六項下說明。

(五)什項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起向越南國家合作暨投資委員會(以下簡稱出租人)簽約承租土地，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預付新順加工出口開發公司款項計15,382千元(約475千美元)，及透過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預付款項計11,030千元(約330千美元)，其用途為越南地區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暫以本公司名義辦理登記，依該合約約定，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底繳足50%土地租金(其中已含租地預約金及保證金)，目前仍與出租人及相關單位辦理土地移交及相關手續中。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98.6.30	97.6.30
信 用 狀 借 款	\$ <u>46,000</u>	<u>32,750</u>
利 率 區 間	1.77%~2.27%	2.77%~2.78%
契 約 期 間	最遲至99.6.30	最遲至98.1.16
未 使 用 融 資 額 度	\$ <u>116,750</u>	<u>45,000</u>

(七)銀行長期借款

債 權 人	借 款 金 額	利 率	契 約 期 間	備 註
98.6.3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8,083	1.45%	90.4.2~105.4.2	自90年4月起，借款第1年到第3年按月付息，不還本，自第4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8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華南商業銀行	31,733	1.41%	94.10.31~109.10.31	自94年11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華南商業銀行	4,167	1.50%	97.10.1~100.9.30	自97年10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華南商業銀行	4,167	1.50%	97.11.3~100.11.2	自97年11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58,15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8,717)			
	<u>\$ 49,433</u>			
97.6.3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20,667	2.99%	90.4.2~105.4.2	自90年4月起，借款第1年到第3年按月付息，不還本，自第4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8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華南商業銀行	34,533	2.848%	94.10.31~109.10.31	自94年11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平均攤還本金，並按月計息。
	55,2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383)			
	<u>\$ 49,817</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其金額詳附註五及六項下說明。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8,639	7,882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成本	834	492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成本	2,446	3,702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11,502	2,337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31,350千元、員工紅利15,000千元及資本公積8,778千元轉增資，合計55,128千元發行新股5,513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並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之外，不得使用，惟撥充資本時，以此公積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分派予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總數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

一、董監事酬金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員工紅利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

三、股東紅利依扣除一至二款後餘額提撥。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底止為稅後淨損，依公司章程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本公司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民國九十七年度擬不分派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民國九十六年度分配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如下：

	<u>96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0.47
股票(依面額計價)	<u>1.00</u>
合 計	<u>\$ 1.47</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計價)	\$ 15,0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u>1,200</u>
合 計	<u>\$ 16,200</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所得稅

-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
- 2.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明細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	\$ 1,170	220
遞延所得稅費用	(5,586)	(4,88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7</u>	<u>535</u>
合 計	<u>\$ (4,399)</u>	<u>(4,13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15)	(418)
認列未實現兌換損失	(488)	(128)
認列未實現出售利益	195	616
投資抵減	(868)	(3,030)
虧損扣抵	(1,536)	(4,047)
備抵評價	(2,574)	2,122
	<u>\$ (5,586)</u>	<u>(4,885)</u>

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3,288)	(6,60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608	2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55	2,833
使用投資抵減抵繳稅額	(304)	(11)
未使用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2,580)	(3,03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	535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調整	1,383	-
備抵評價	(2,574)	2,122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384	-
所得稅費用	<u>\$ (4,399)</u>	<u>(4,13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98.6.30		97.6.30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1)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 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659	1,915	5,230	1,307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2,048	512	588	147
提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	-	4,856	1,214
未實現出售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511	128	1,471	368
未使用投資抵減	6,017	6,017	3,030	3,030
虧損扣抵	7,679	1,536	16,188	4,047
備抵評價		-		(2,122)
合計		<u>10,108</u>		<u>7,991</u>
		<u>98.6.30</u>		<u>97.6.3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u>2,555</u>		<u>1,8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553		8,29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12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 額	\$	<u>7,553</u>		<u>6,169</u>

5.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此限。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防治污染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材培訓等支出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法得享投資抵減,其尚未使用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七年度(未核定)	\$ 3,437	民國一〇一年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估計數)	<u>2,580</u>	民國一〇二年
合計	<u>\$ 6,017</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6.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u>虧 損 年 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 <u><u>7,679</u></u>	民國一〇七年

- 7.EXTRACT籍於英屬維京群島，因其各項所得均屬境外，依當地法令規定不須課稅。
- 8.長琦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二〇〇九年及二〇〇八年度所得稅率皆為25%。
- 9.青盛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公司自獲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稅兩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稅率之租稅優惠，二〇〇八年度為免稅期間，二〇〇九年度起所得稅稅率為12.5%。
- 10.阜盛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投資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公司自二〇〇六年起至二〇一〇年止，免徵二年減半徵收三年企業所得稅。二〇〇九年及二〇〇八年度，其所得稅稅率皆為12.5%。
- 11.永盛責任有限公司依當地所得稅法規定徵收所得稅，所得稅率為10%。
- 12.ACT USA CORP.自設立營運以來尚未獲利，故無所得稅費用。
- 13.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8.6.30</u>	<u>97.6.30</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5,012)</u>	<u>(22,637)</u>
	<u>\$ (5,012)</u>	<u>(22,63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630</u>	<u>16,114</u>
	<u>97年度</u>	<u>96年度</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3.88 % (預計)</u>	<u>23.19 % (實際)</u>

- 14.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歸屬於母公司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計算每股虧損之本期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明細如下：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 (16,613)	(11,348)	(27,238)	(22,89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千股)	36,863	36,863	36,863	36,863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45)	(0.31)	(0.74)	(0.62)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費用、應付股利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6.30		97.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合計數	\$ 249,318	249,318	294,093	294,093
<u>金 融 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合計數	\$ 224,057	224,057	331,364	331,364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存出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2)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惟長期借款由於浮動利率折現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應收帳款、應收票據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金融機構，應不致於發生信用風險集中之風險，另為減低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通常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底，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的40%及46%，係由三家及二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地方區域之金額彙總如下：

<u>應收帳款總額依地方區域分</u>		<u>98.6.30</u>	<u>97.6.30</u>
亞	洲	\$ 107,284	91,570
美	洲	6,712	1,303
國	內	16,453	34,224
歐	洲	<u>35,522</u>	<u>78,327</u>
合	計	<u>\$ 165,971</u>	<u>205,424</u>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規避營運之風險為目標；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合併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控制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安盛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尚元良	本公司董事長
魏瑞宏	本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關係人為合併公司之借款之連帶保證之餘額如下：

關係人	98.6.30	97.6.30
尚元良	\$ 102,000	87,950
魏瑞宏	\$ -	20,667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止透過越南安盛公司預付款項為11,030千元，帳列其他資產，其用途為越南地區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倉儲之用，請詳附註四(六)科目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擔保或其用途受限制：

資產名稱	98.6.30	97.6.30	擔保用途
土地	\$ 53,892	53,892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50,282	52,016	"
帳面價值合計	\$ 104,174	105,90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有關重要租賃之承諾彙總如下：

98年上半年度			未來一年之最
租賃標的物	契約期間	租金費用	低租金給付額
廠房、辦公室等	最遲至104.04月前	\$ 9,074	10,443
97年上半年度			未來一年之最
租賃標的物	契約期間	租金費用	低租金給付額
廠房、辦公室等	最遲至102.12月前	\$ 10,662	28,26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二)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6,064	26,221	62,285	70,455	36,606	107,061
勞健保費用	1,563	1,758	3,321	1,008	2,643	3,651
退休金費用	1,190	2,090	3,280	1,876	2,318	4,194
其他用人費用	912	3,345	4,257	968	6,814	7,782
折舊費用	18,433	2,549	20,982	15,994	3,497	19,491
攤銷費用	1,622	1,449	3,071	379	1,612	1,99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註1)	
本公司	普通股— EXTRACT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60	186,393	100 %	189,655	註2
	永盛	"	"	-	72,966	100 %	73,683	"
	ACT USA CORP.	"	"	100,000	258	100 %	258	"

註1：各該被投資公司非上市、櫃公司，以自編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2：係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投資成本與股。

註3：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TRACT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13,409	113,409	3,360	100%	186,393	(662)	(118)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	永盛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USD 3,360)	(USD 3,360)	-	100%	72,966	(6,272)	(5,684)	"
"	ACT USA CORP.	美國	太陽能及環保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USD 2,600)	(USD 2,600)	100,000	100%	258	(737)	(737)	"
				(USD 100)	(USD 100)						
								259,617		(6,539)	
EXTRACT	長琦	大陸深圳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USD 1,250	USD 1,250	-	100%	USD 1,896	USD (134)	USD (131)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	阜盛	大陸羅定	"	HKD 4,000	HKD 40,000	-	100%	USD 2,252	USD 156	USD 162	"
"	青盛	大陸南京	"	USD 600	USD 600	-	100%	USD 1,606	USD (44)	USD (44)	"
				USD 1,000	USD 1,000						

註：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1	阜盛	長琦	其他應收款	RMB 2,800	RMB 2,800	-	短期資金融通	RMB 399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RMB 3,074	RMB 3,074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貸與之總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僅有單一貸與對象時，個別對象貸與之總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外幣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	
EXTRACT	股權—長琦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USD 1,896	100%	USD 1,896	
	阜盛	"	"	-	USD 2,252	100%	USD 2,252	
	青盛	"	"	-	USD 1,606	100%	USD 1,606	

註1：各該被投資公司非上市、櫃公司，以其自編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2：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長琦	各種連接器 、電子產品 及電線組裝	57,933 (USD 1,250 及 HKD 4,000)	(三)	57,933 (USD 1,250 及 HKD 4,000)	-	-	57,933 (USD 1,250 及 HKD 4,000)	100 %	(4,298) (USD(131))	62,208 (USD1,896)	-
阜盛	"	19,686 (USD 600)	"	19,686 (USD 600)	-	-	19,686 (USD 600)	100 %	5,315 (USD162)	73,888 (USD2,252)	-
青盛	"	32,810 (USD 1,000)	"	32,810 (USD 1,000)	-	-	32,810 (USD 1,000)	100 %	(1,444) (USD(44))	52,693 (USD1,60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110,429 (USD2,850千元及HKD4,000千元)	110,429 (USD2,850千元及HKD4,000千元)	246,57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
- (五)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依據投審會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60%計算。

註5：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及十一。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長盛科技(股)公司	長琦	1	銷貨收入	12,382	月結120天	5 %
0	"	青盛	1	"	276	"	- %
0	"	"	1	應收帳款	33	"	- %
0	"	阜盛	1	銷貨收入	473	"	- %
0	"	永盛	1	"	222	"	- %
1	永盛	長盛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7,430	"	3 %
1	"	"	2	應收帳款	36,029	"	6 %
1	"	"	2	應收帳款	2,393	"	- %
2	EXTRACT	"	2	其他流動資產	USD 131	"	1 %
2	"	"	2	其他應收款	USD 5	"	- %
3	長琦	"	2	銷貨收入	67,480	"	25 %
3	"	"	2	應收帳款	16,317	"	3 %
3	"	青盛	3	銷貨收入	USD 9	"	- %
3	"	"	3	應收帳款	USD 7	"	- %
3	"	阜盛	3	銷貨收入	USD 37	"	- %
4	阜盛	長盛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7,489	"	10 %
4	"	"	2	應收帳款	8,980	"	1 %
4	"	長琦	3	應收帳款	USD 58	"	- %
4	"	"	3	銷貨收入	USD 72	"	1 %
5	青盛	"	2	銷貨收入	13,553	"	5 %
5	"	"	2	應收帳款	3,675	"	1 %
5	"	EXTRACT	3	銷貨收入	USD 1,049	"	13 %
5	"	"	3	應收帳款	USD 957	"	5 %

2.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長盛科技(股)公司	永盛	1	銷貨收入	2,809	月結120天	1 %
0	"	長琦	1	"	9,718	"	2 %
0	"	青盛	1	"	8,188	"	2 %
1	永盛	長盛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38,455	"	9 %
1	"	"	2	銷貨收入	11	"	- %
1	"	"	2	應收帳款	32,327	"	5 %
3	長琦	"	2	銷貨收入	70,697	"	16 %
3	"	"	2	應收帳款	9,739	"	1 %
3	"	永盛	3	銷貨收入	100	"	- %
3	"	"	3	應收帳款	101	"	- %
3	"	青盛	3	銷貨收入	USD 459	"	3 %
3	"	"	3	應收帳款	USD 345	"	2 %
3	"	阜盛	3	銷貨收入	USD 6	"	- %
4	阜盛	長盛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7,458	"	2 %
4	"	"	2	應收帳款	650	"	- %
4	"	長琦	3	應收帳款	USD 7	"	- %
4	"	"	3	銷貨收入	USD 8	"	- %
4	"	"	3	其他應收款	USD 265	"	1 %
5	青盛	"	2	銷貨收入	25,815	"	6 %
5	"	"	2	應收帳款	5,421	"	1 %
5	"	EXTRACT LTD.	3	應收帳款	USD 921	"	1 %
5	"	"	3	銷貨收入	USD 1,314	"	9 %
5	"	長琦	3	銷貨收入	USD 2	"	- %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1)永盛
 - (2)EXTRACT
 - (3)長琦
 - (4)阜盛
 - (5)青盛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